

##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第 778 次處務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04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00 分

地點：本處 17 樓會議室

主 席：陳副處長建華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 壹、轉達本週市政會議及局務會議（主管會報）裁（指）示事項：

#### 一、轉達市政會議指示：

- （一）再次重申本府施政均依法行政，是就是，不是就不是，該回答的就回答。
- （二）請彭副市長就本府重大工程流標案予以列表，並研議精進方案，面對問題是解決問題的第一步。
- （三）請每位首長檢視公文案件增加之合理性，並檢討精進。
- （四）本人 8 年任期將屆滿，未來 1 年 8 個月，請各位首長對目前執行之工程項目進行檢視與盤整，例如廣慈博愛園區明年進駐是件大事，須先行協調，請彭副市長擔任 PM；北流、北藝與大巨蛋等重大工程建設，請蔡副市長擔任 PM，從完工至開幕（上線）等，均要按部就班，如期如質完成，讓市民對本市施政建設有感。

#### 二、轉達局務會議指示：

- （一）工務部門議員詢答涉及限期辦理或提送報告案件，各科處應依限回復；另請各科處將案件名稱、辦理期限及辦理情形提送總工室列冊，俾以整體控管於總質詢前完成。
- （二）有關都更幹事會議，請建管處幹事仍應盡可能參加或提書面意見，若時間上確實無法配合，亦請先聯繫都更處協調更改會議時間。

(三) 主秘會報宣達事項，請轉知同仁辦理：

- (1)採購應與具有電子發票廠商採購，若持續與109年第4季無電子發票廠商採購，將提報府級會議報告。
- (2)駕駛參與調派，中午可報加班，應專案簽報不得拒絕。
- (3)優先法案及議案請加強溝通。
- (4)線上公文連續三個月倒數，請各科專員或正工加強督導檢核。
- (5)凡有發開會通知會議，請確實使用台北通簽到，開會通知單請載明可下載使用、會議資料請加入QR碼；另府外專家學者使用亦可連結出席費申請，後續資訊局將統計使用情形。
- (6)產發局會展基金會現有8處公益空間可回饋使用，可線上申請使用。
- (7)10樓醫務室可填表申請各市立醫院員工健康檢查。
- (8)議會答詢回復及專案報告、會議出席人員簽到或紀錄等，議員或出席人員統一採以姓名後加職稱方式辦理，例如陳00議員、張00主任秘書、張00專門委員、王00科長等。
- (9)跨局處議員索資、專案報告等，將以局處出現排序(不論內容多寡)，決定主、協辦單位。。

貳、第 777 次處務會議裁（指）示事項處理情形：

紀錄事項備查。

參、各科室重點工作報告：（略）

肆、綜合報告事項：（略）

- 一、主秘會報宣達事項，請轉知同仁配合辦理，並依局主秘指示，即日起，除密件外，所有公文一律以【線上簽核】陳送，否則退件。
- 二、針對住2山限區涉及都更自治條例修法案件請於市政總質詢前研議相關方案及處理方式。
- 三、組織修編案本處已爭取 19 位編制人員，請科室主管宣導後續作業仍以保障目前公辦都更 16 位約聘僱人員之工作權為前提辦理。
- 四、延北案樹木移植及電箱遷移相關執行進度及困境請面報處長。

五、劍潭整宅電梯啟用事宜，請儘速釐清掌握整體辦理過程及因應相關事宜。

六、有關仁安醫院登錄為市定古蹟，請了解後續應配合辦理事項。

七、撫遠街整宅公辦整維案請於本周意願調查後提出後續施行方案。

八、本處列管重大開發案仍請依進度追蹤控管。

九、涉及議員關心案件若有相關結論請於第一時間回報。

伍、散會：上午 10 時 00 分。